

北京中天华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
及矿业权评估师承诺书

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：

受贵局委托，我们对内蒙古准格尔旗海伊奎煤矿有限责任公司煤矿(已动用未有偿处置资源量)采矿权评估组成了与评估工作相适应的工作小组，进行了调查和评定估算工作，并形成了《内蒙古准格尔旗海伊奎煤矿有限责任公司煤矿(已动用未有偿处置资源量)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书》，在假设条件成立的情况下，我们对该采矿权评估报告的公正性、真实性、可靠性及相关责任承诺如下：

- 一、采矿权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采矿权范围一致，未重未漏。
- 二、对涉及评估的各类资料进行认真的研究、分析和核实。
- 三、评估方法选用恰当，选用的参数数据资料合理和可靠。
- 四、影响该矿业权评估价值的因素考虑周到。
- 五、该矿业权评估价值公允、准确。
- 六、评估工作未受任何人干涉并独立进行。
- 七、恪守行业自律准则、保守商业机密，不将评估结果透露给他方。

法定代表人：



矿业权评估师：



北京中天华伟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


二〇二六年七月三日